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年审会计师”或“大信”）对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盛文化”）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否定意见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大信审字[2023]第 17-00091 号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大信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8 日出具否定意见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大信备字[2023]第 17-00007 号）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实际内控情况。

2、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否定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相关说明及采取的措施，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，积极化解上述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3、我们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、正确评估该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，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023 年 4 月 28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陈文：_____ 韩国强：_____

卓飞达：_____